

檔 號：

保存年限：

內政部 函

地址：100218臺北市中正區徐州路5號

聯絡人：廖天宇

聯絡電話：02-23565267

傳真：02-23566875

電子信箱：moi1711@moi.gov.tw

受文者：新北市政府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10月12日

發文字號：台內地字第1090265467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有關本部為辦理「資料中心資訊機房（備援機房）建置工程」地政資訊大樓需斷電配合施工，地政線上申辦系統將暫停提供服務1案，請查照。

說明：

一、為辦理旨揭工程之電機工程施工，本部地政資訊大樓機房需配合斷電，因此地政線上申辦系統將暫停提供服務，時間如下：

(一)109年10月16日下午6時至10月17日下午8時。

(二)109年11月6日下午6時至11月8日下午8時。

(三)109年11月20日下午6時至11月21日下午5時。

二、如有不動產成交案件實際資訊申報案件之申報期限於上開時段屆期，請各直轄市、縣（市）政府依個案情形，在扣除上開時間後，重新審認其申報期限。

三、副本抄送中華民國地政士公會全國聯合會、中華民國不動產仲介經紀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及中華民國不動產代銷經紀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請轉知所屬會員知悉。

正本：各直轄市政府、各縣(市)政府

副本：中華民國地政士公會全國聯合會、中華民國不動產仲介經紀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中華民國不動產代銷經紀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本部地政司(地籍

科、不動產交易科、地政資訊作業科)

交換戳記
109/10/12 14:24